**委託書**

民眾使用版

**(一般委託)**

本人 (申請人)茲委託 (受託人)辦理 (機構使用者姓名)申請「114年度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方案」，檢附住宿式服務機構使用者補助費申請書、入住機構契約書影本、114年度入住180天繳費收據影本(或繳費證明)、申請人或使用機構者存摺影本(貼於收據)，失能等級證明(或身障證明)文件，受委託人確實接受立委託書人辦理前揭費用之申請，如有不實，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立委託書人(申請人)

用印

姓名： 親簽

與機構使用者關係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受委託人：

用印

與委託人關係：

請加蓋公司大小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中華民國 　年 月 日